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以及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等重要投资企业。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6.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4.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汽车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以及汽车主业相关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物流服务、汽车保险、汽车金融和汽车销售等业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内部监督等十六个部份。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战略风险、市场风险、品牌和声誉风险、采购风险、销售活动风险、资金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关联交易风险、廉洁风险、信息系统风险、产品开发风险及质量风险等高风险领域。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颁布的《内部控制手册》，在对内部控制进行日常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错报金额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 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财产损失金额 $\geq$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leq$	财产损失金额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

	产总额的 1%	财产损失金额<最近一期 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 产总额的 1%	产总额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2.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3.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 4. 运营出现大范围的中断，并造成大规模的客户流失。 5. 出现政府关注或类似的政治反响，并造成公众对公司的经营失去信心。 6.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重要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一般损失。 2.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经评价测试发现个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落实整改措施，同时各业务环节存在补偿性控制予以应对，使相关风险整体可控，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未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经评价测试发现个别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落实整改措施，同时各业务环节存在补偿性控制予以应对，使相关风险整体可控，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未对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内控评价测试发现个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详见《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针对上一年度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严格按照整改计划完成整改。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及其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如下：

(1)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章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化的决策程序。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权责清晰、互相制衡。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经营层分别履行决策审批程序，监事会按规定履行监督职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及党建工作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修订了《公司章

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确保公司的内部治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色和操作程序，制定和实施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实施细则，进一步实现公司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和规范化。

(2) 组织架构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经营管理负责制，实行快捷决策、系统管理的扁平化组织机构。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优化精简公司组织架构，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监事会的设置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和强化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职责和分工，推动公司精简高效、依法依规运作。通过合理调整组织架构，持续优化内部流程机制，公司建立和完善各新兴板块业务的运营机制，同时遵循国有企业法律法规等要求，提升公司灵活的经营思路和市场快速反应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在总部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经济运行部、规划发展部、安全保卫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资本运营部、审计部、法律事务部、公共关系部、研究部、国际业务部、信息系统部、资产管理部、党委工作部、团委、纪检监察部、工会办公室、培训中心及广汽研究院等部门和机构，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3) 内部监督

公司设有纪检监察部和审计部。纪检监察部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及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负责建立反腐倡廉体制机制、开展监察与廉洁风险防控、信访核查及纪律审查等工作。公司创建“3161 预防腐败体系”电子平台及信访举报机制，作为员工反映和举报腐败或舞弊案件的渠道。公司建立了《落实纪委监督责任实施细则》、《综合监察管理办法》《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反腐制度，强化公司反腐体系的建设，监督公司管理人员的廉政从业情况，防范发生廉洁舞弊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纪委继续对现行纪检监察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优化，修订了《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制度》、《纪律审查工作规定》，促进各级纪检监察部门和纪检监察干部依法履行职责。

审计部直接向董事会和经营层负责，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通过开展风险评估、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建设项目审计等，了解公司风险现状，制定应对措施，加强制度搭建，优化业务流程和内控程序，推动了企业内控体系建设，提升了公司识别、评估、防范和应对风险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进一步深化风控体系建设工作，积极探索审计改革创新，围绕自身业务特色拓展内部审计工作的范围，推进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强化审计质量控制，加强整改情况监督检查，较好地发挥了审计在完善内控体系、加强风险管控、营造良好公司治理环境等重要作用。

(4) 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人为本，信为道，创为先”的企业理念，致力培养精致细腻、开放包容、睿智创新及诚挚友善的企业文化。公司的品牌核心为“至精.至广”，以精细成就卓越，为人类创造更美好的移动生活体验，积极为世界和谐与进步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启动了企业文化战略规划。集团成立 20 周年之际，通过内部刊物、宣传片、公众媒体等广泛宣传集团成立 20 年来改革发展成就，举办“感恩同行·共创未来”总结大会，将企业文化渗透到生产经营中，增强全体员工的归属感、自豪感、幸福感，使每个广汽人了解、认同和自觉融入广汽的企业文化，塑造企业核心价值观。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在公益慈善、扶贫济困、文体事业等领域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和优秀的企业公民形象，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赢得良好的外部环境。

公司制定了《品牌管理制度》，通过规范公司的品牌管理内容，完善公司品牌授权、品牌传播及品牌维护等管理，明确集团品牌的定位，建立高效的品牌运营机制。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已构建自身的品牌管理体系，通过整合营销传播和多途径品牌宣传推广，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企业品牌，不断扩大品牌影响，提升企业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全新的品牌战略规划，开展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化品牌

传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提升核心竞争力;积极参展北美车展、上海车展、广州车展,成为北美车展110年来首个进入主展馆的中国汽车品牌,同时借力《财富》论坛强化品牌推介,向全球展示了公司的综合实力、文化风采和品牌魅力,进一步增强广汽品牌影响力。

(5) 信息与沟通

公司坚持遵循“透明、公开、真实”的原则,加强投资者信息沟通,通过建立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的沟通制度,明确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规范信息的沟通及传递程序,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强化主动信息披露,增强投资者与公司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时向股东、投资者和监管机构披露重要信息,持续监测和搜集媒体的报道内容,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和公开澄清,公司在上交所信息披露年度评价中再次获得“A类评价”。公司持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避免在媒体沟通中透露未经审批及尚未公告的相关信息。

(6) 战略规划

公司在对现实状况和未来趋势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并实施长远发展的目标与战略规划。公司制定了《战略规划管理办法》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完善了公司战略规划的管理体系和机制,规范战略规划的编制、实施和动态管理,提高集团战略管理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保证战略规划有效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十三五”规划——“1513”战略的部署,制定了2017年总体及属下投资企业的经营计划,公司核心业务得到全面均衡发展,产融结合持续深化,品牌建设持续强化,较好地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主要指标。报告期内,公司紧跟电动化、智能网联化的未来汽车产业发展趋势,广汽智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正式开工建设,秉承产城融合、创新孵化、产业协同的理念,以广汽新能源整车工厂为龙头,携手合作伙伴资源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打造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的制造共享平台;公司稳步推进国际化战略,积极布局全球研发网,在美国硅谷建立首个海外研发中心,其他海外研发中心建设工作按计划稳步推进,奠定研发国际化进程中全新的里程碑。未来公司将围绕“一个中心、两个不动摇、三个转变”的主线,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坚持合资合作不动摇、坚持自主创新不动摇,实现从制造向创造转变、从速度向质量转变、从产品向品牌转变。

(7) 财务报告

公司已按《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规范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按照会计政策进行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告,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公允。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及《会计信息报送管理办法》,确保了会计核算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使财务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8) 采购业务

为了保证供货质量、控制采购成本,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建立科学的供应商评估和准入制度,严格挑选及确定供应商。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根据市场情况和采购计划合理选择采购方式,明确招标采购、择优竞价及市场询价等不同采购方式的适用标准。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全面梳理采购流程,明确采购申请与审批、合同谈判与核准、物资采购与验收等环节的权责,实现不相容职责的有效分离,确保货物和服务的采购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采购业务的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和廉政建设,提升采购质量和风险防控水平;同时,审计部对采购专项审计的整改情况进行后续审计,持续为企业提高采购效率、防范采购风险提供服务与支持。

为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防范建设过程违法违规问题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工程建设

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工程立项、采购、招标、施工、验收及结算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9）销售业务

公司整车和零部件销售业务主要分布于属下投资企业，各投资企业均实施岗位责任制。在制定年度销售计划、产品定价、经销商的选择及管理、销售合同的审批及签订、销售出库、货款的确认及回收、发票的开具及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等环节明确了职责权限及监督制约措施。各销售环节均制定了相关的流程制度以规范具体业务的开展。各投资企业重视客户资质审核、信用政策授予和产品发货发运等高风险环节，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监控，确保销售资金及时回笼。

（10）预算管理

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根据全面预算指引，并结合企业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定了《事业计划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针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计划、新产品开发计划、项目投资计划、进出口计划、投融资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等方面，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体制。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制定年度预算，规范预算编制、实施、调整、检查和考核的程序，明确公司各部室和属下投资企业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授权批准程序和工作协调机制，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和属下投资企业按预算严控各项支出和费用，支出和费用项目须经过事前立项审批和事后资料复核。对于预算外支出和费用项目须加以论证，并要求额外的独立审批方可生效。

（11）运营分析

公司建立运营情况分析制度。经营层通过定期开展运营分析，与全面预算控制结合，系统地评价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的运营状况。公司每月编制产销存分析报告，每季度召开投资企业总经理工作例会和经营工作会议，每年制定经营计划和工作总结，协调解决经营存在的问题，加强信息传递。另外，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定期进行事业计划调研和跟踪完成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情况，及时调整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投资企业管理制度》、《事业计划管理制度》、《战略研究及情报信息管理工作制度》，采取了有效的运营与分析控制措施，提高了经营风险管理能力。

（12）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了《派出董事监事管理制度》、通过委派股东代表、委派董事、委派监事、推荐高级管理人员、派驻工作人员等形式对重要投资企业实行管理，并将重大决策、重大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投资企业合营协议规定，子公司和投资企业的重大事项须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和披露。投资企业在公司总体经营方针目标框架及各项规范运作制度的要求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财产，并接受公司的监督管理。公司加强对投资企业的管理，定期获取投资企业的月度、季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各职能部门对重要投资企业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

公司加强对项目投资的管理，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使公司的投资管理规范化、程序化，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对投资项目以分级管理与事后监督相结合为原则，加强投资项目后评价、审计和考核，既提高投资项目的效率和效益，也有效控制了投资风险。

（13）财产管理

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制定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管理等资产管理标准，对各类资产的采购、验收、记录、核算、保管、使用及处置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了相关岗位职责和审批权限。各项财产实行统一核算，财务部对资产的管理履行会计监督职责。公司对资金、往来款定期进行核对，对现金、存货、固定资产等定期盘点及核实。报告期内，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发生了多项重大建设、技术改造等

投资事项,以及多渠道融资行为,均通过了科学论证和集体决策,由财务部和经办部门准确登记和记账,并在日常经营中持续跟踪监督,实行有效管理,促进资本运营效率的提升,保障资产保值增值。同时,公司加强信息安全工作和保密措施,利用先进信息化手段提升资产管理效率,并应对新型信息安全威胁,确保重要商业信息、研发信息得到有效保护。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办法》,进一步加强了对企业资产的保护,完善对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14) 研发与生产

公司加强研发创新和自主品牌能力建设,制定了《新产品(技术)开发项目管理办法》,规范产品及技术开发项目的管理,提高审批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设立广汽研究院作为集团自主研发体系的枢纽和总部的技术管理部门,负责集团新产品、新技术的总体发展规划并实施具体的研发工作。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负责新产品规划的协调工作,跟踪、评价、监督开发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内部监督,各主要投资企业已设立研发职能部门配合集团总部工作。

各投资企业制定了一系列作业指导书和作业规程文件,明确了本企业生产质量管理目标,规范了本企业生产管理的职责、流程和控制标准,并且建立了与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相适应的一系列生产流程管理制度,保证生产过程在安全有效的情况下进行。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建立定期的生产运行分析报告机制,强化生产监控和协调配套服务管理,建立生产信息管理系统,实时地反映和汇总各投资企业生产的计划、进度、产量及质量等情况。报告期内,广汽乘用车(杭州)公司工厂竣工投产、广汽乘用车宜昌工厂建设稳步推进,广汽丰田第三生产线已完成试生产,为产能优化与增容起到强有力的推进作用,进一步完善集团的产能布局。

(15) 绩效考评

公司倡导薪酬与绩效挂钩,不断完善企业业绩机制及个人绩效机制,制定既有激励性又有约束性的薪酬绩效政策。公司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经营者、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公司制定了《员工绩效考核办法》及《派驻人员管理办法》等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推进薪酬体系改革,修订《员工薪酬福利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薪酬管理,吸引、保留并激励企业的优秀人才,为员工个人发展提供必要条件,使员工薪酬福利待遇标准化、公平化、合理化,实现公司与员工双方互助互惠。按照“业绩优先、结构合理、激励有效”的原则,公司实施中长期激励计划,报告期内首期期权激励计划进入第二个行权期,同时公司积极推进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并完成授予登记,强化对核心骨干人员的激励和保留作用。

(16) 对外担保、关联交易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及关联交易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坚持平等、客观、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并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保证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通过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明确关联交易的标的、定价原则、交易额以及双方应遵循的权利和义务,以规范双方之间的交易。

公司在《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资产抵押和对外担保事项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对担保的授权审批、担保评估控制及担保执行控制等相关环节作了明确规定。

国内汽车产业的竞争环境持续复杂多变,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汽车等革命性技术推陈出新,营销模式和产业结构需要不断创新升级,在捕捉新机遇的同时,公司将持续地完善自身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防范应对各类风险挑战的水平,为企业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2018 年公司将继续做好内部控制的完善和优化工作,根据产业结构调整、业务发展变化带来的新风险进一步审视和调整内部控制的设计,加强内部控制执行力度,强化内审团队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对经营管理的高风险环节和

领域进行针对性的内控诊断和改进，防范各类风险，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风险管控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曾庆洪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9日